

# 关于金口河区县、乡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编制项目询价的公告

为规范和加强金口河区县、乡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污染事故应急管理工作，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对能力，现对金口河区县、乡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编制项目进行公开询价，欢迎具备相关资质的单位参与报价。

## 一、项目名称

金口河区县、乡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编制项目

## 二、采购内容

对金口河区现有县级（2个）、乡级（5个）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污染事故应急情况进行全面评估。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24〕5号）、《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〈四川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川办规〔2025〕11号）要求，结合金口河区实际，编制科学、规范、可操作的县、乡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污染事故应急预案。预案需明确应急组织体系、监测预警机制、应急响应流程、后期处置措施及保障要求，并与省、市相关应急预案有效衔

接。完成应急预案正式文本、编制说明、应急资源调查报告、通过专家评审等工作。

### 三、报价单位资格要求

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；
4.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；
5.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6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：无；
7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；
8.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水环境应急、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、环境应急预案编制、环境咨询、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服务、环保技术咨询等相关服务内容；

### 四、商务要求

1. 最高限价：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6 万元（报价高于限价不予接受）。

2. 服务内容：开展现场调研，收集基础资料，分析金口河区饮用水水源环境风险特征。编制应急预案文本，包括文本编制、图表附件、应急流程图等。组织专家咨询会、部门征求意见会、专家评审会，并根据意见修改完善预案。

3. 服务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工作。

4. 质量要求：预案需符合国家、四川省应急预案编制技术规范，具有前瞻性、针对性和可操作性。要求项目编制团队不少于 3 人，且团队中至少 1 人具有环境类中级及以上职称。

5. 分包转包限制：本项目严禁中标单位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内容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。一经发现，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并要求中标单位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。

6. 成果交付：正式报批规划及相关图表附件等，报告文档 4 套及电子 U 盘 1 套。

7. 付款方式：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%，正式印发实施后支付剩余合同金额的 70%。

## 五、报价须提交的资料

1. 报价函（加盖鲜章）；
2. 法人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证书（复印件加盖鲜章）；
3. 资格要求和商务要求佐证（复印件加盖鲜章）。

## 六、报价时间及方式

1. 报价时间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5 日 24 时止。
2. 提交方式：书面材料可通过现场递交或邮寄送达（需密封）。

地址：乐山市金口河区滨河路四段 133 号 905 室（乐山市金口河生态环境局）

收件人：吴扬帆

联系电话：0833-2715922

## 七、其他事项

报价单位须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如发现弄虚作假，将取消资格。采购人保留对本项目询价文件解释及调整的权利。

乐山市金口河生态环境局

2026年5月28日

